

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4.000000 股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2.8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4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5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6,000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 年 5 月 23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5 月 24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5 月 23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

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 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 (转) 股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 (转) 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 (股)	比例 (%)	送股或转增	数量 (股)	比例 (%)
限售流通股	15000000	100.00	21000000	36000000	100.00
无限售流通股	0	0.00	0	0	0.00
总股本	15000000	100.00	21000000	36000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 (转) 股后, 按新股本 36,000,000 股摊薄计算, 2016 年年度, 每股净收益为 0.74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 颜克成

地址: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南环路 2630 号 3 号楼 6 楼

电话: 0571-86061129

传真: 0571-87247707

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6 日